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吳昕霏  
電話：063901132  
傳真：06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151756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517563A00\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因應支領月退（職）休金人員所領取公保一次養老給付優惠存款年息自110年起調整為0，各機關學校辦理110年1月1日以後退休（職）案件，請依銓敘部函示辦理並使用新修正事實表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12月9日部退二字第109530621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- 二、另本府人事處為協助各機關學校辦理110年1月1日以後退休（職）案件，整理「110年1月1日以後退休生效之退休案件有關優惠存款相關辦理重點彙整」並連同相關表件上傳於人事處iShare行動知識網/知識庫/人事業務知識庫/給與科/退休分頁下，請務必前往參閱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 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